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詹子平

電話：02-2430-1505 分機605

電子信箱：chantuzping@mail.klcc.gov.tw

受文者：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前參字第11301173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695374_11324P005922_1130117351_113D2027710-01.pdf)

主旨：轉知欲申請113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南投縣縣國民小學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詳見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南投縣政府113年4月22日府教學字第1130099410號函辦理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基隆市各公立幼兒園(不含國小附幼)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

電 2024/04/24 文
交 10:20:10 章

人事室 113/04/24



1130101891